

证券代码：603898

证券简称：好莱客

公告编号：临2018-010

##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将以实施2017年度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.26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支付现金104,435,171.24元股利。

●本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一、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主要内容

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2017年度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47,998,430.85元（合并报表）；母公司2017年度实现净利润336,078,290.07元，提取10%法定盈余公积33,607,829.01元，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557,783,147.30元，扣除年内已实施2016年度现金分红76,174,600.00元后，2017年末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784,079,008.36元。

截止2017年12月31日，公司总股本为318,118,286股。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23.50万股，已于2018年2月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，公司总股本由318,118,286股变更至320,353,286股。

受上述事项的影响，经审慎研究，公司董事会拟定的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将以实施公司2017年度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.26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红利104,435,171.24元，剩余未分配利润679,643,837.12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。公司2017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公司 2017 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总计为 104,435,171.24 元，占 2017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30.01%，符合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、上海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》等相关规定。

## 二、已履行的相关决策程序

本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明确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3 月 27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。

## 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3月27日

### 报备文件：

- 1、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
- 2、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
- 3、公司独立董事就第三届董事会第八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